

星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二及一〇一年第一季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安路八號八樓

電話：(〇三) 五七八七六九六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8~53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3	二八
(八) 質抵押資產	53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54~55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三一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56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56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6、65	三一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56、66~67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56	三二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57~64	三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星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星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62,170 仟元及 51,457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6% 及 5%；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9,470 仟元及 9,744 仟元，皆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5%；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722) 仟元及 (5,722) 仟元，分別佔綜合損益總額之 (45)% 及 (36)%。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一所述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附註三三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其與前述子公司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之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裕 峰

會計師 林 鴻 鵬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五 月 十 日

星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六)	\$ 441,107	44	\$ 446,508	46	\$ 335,084	35	\$ 333,875	3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七)	\$ -	-	\$ 24	-	\$ -	-	\$ -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3,126	-	1,648	-	10	-	-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六)	68,118	7	58,368	6	70,066	7	78,916	8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八)	20,240	2	16,970	2	8,716	1	7,865	1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二)	3,834	-	3,376	-	2,957	1	1,403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及十)	100,044	10	85,481	9	109,307	11	128,069	13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二九)	5,771	-	5,771	1	5,771	1	5,771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及十)	451	-	273	-	869	-	437	-	239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八)	58,725	6	39,366	4	40,444	4	48,191	5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一)	159,593	16	139,336	14	154,371	16	147,058	15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36,448	13	106,905	11	119,238	13	134,281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21,773	2	16,474	1	26,194	3	14,949	2		非流動負債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46,334	74	706,690	72	634,551	66	632,253	65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二九)	30,960	3	32,495	3	37,084	4	38,608	4
	非流動資產									2645	存入保證金	180	-	406	-	1,647	-	1,492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4,700	-	4,560	1	3,568	-	2,808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40,002	4	40,700	4	32,166	3	32,316	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九)	-	-	-	-	-	-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71,142	7	73,601	7	70,897	7	72,416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十二、二五及二九)	224,988	22	228,661	23	290,001	30	297,182	31	2XXX	負債總計	207,590	20	180,506	18	190,135	20	206,697	21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五及十三)	8,340	1	7,922	1	12,443	1	12,321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二十及二四)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二)	3,233	-	3,705	-	4,467	-	4,467	-	3110	普通股股本	709,206	70	709,206	73	728,856	75	728,856	75
1920	存出保證金	15,675	2	14,693	2	14,295	2	14,367	2	3200	資本公積	49,419	5	49,419	5	56,312	6	56,312	6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十四及二九)	9,447	1	9,443	1	6,871	1	11,211	1		保留盈餘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6,383	26	268,984	28	331,645	34	342,356	3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9,648	3	29,648	3
										3350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36,428	4	27,126	3	(38,753)	(4)	(51,383)	(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6,428	4	27,126	3	(9,105)	(1)	(21,735)	(2)
										3490	其他權益—其他	3,348	-	2,057	-	(380)	-	(3,443)	(1)
										3500	庫藏股票	-	-	-	-	(6,958)	(1)	-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798,401	79	787,808	81	768,725	79	759,990	78
										36XX	非控制權益	6,726	1	7,360	1	7,336	1	7,922	1
										3XXX	權益總計	805,127	80	795,168	82	776,061	80	767,912	79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12,717	100	\$ 975,674	100	\$ 966,196	100	\$ 974,609	100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012,717	100	\$ 975,674	100	\$ 966,196	100	\$ 974,60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葉茂林

經理人：葉茂林

會計主管：何華琦

星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	\$ 145,583	100	\$ 157,449	100
511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一及二一)	<u>79,986</u>	<u>55</u>	<u>82,839</u>	<u>52</u>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u>65,597</u>	<u>45</u>	<u>74,610</u>	<u>48</u>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一、二五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13,243	9	12,354	8
6200	管理費用	14,290	10	14,768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2,302</u>	<u>22</u>	<u>34,092</u>	<u>2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9,835</u>	<u>41</u>	<u>61,214</u>	<u>39</u>
6900	營業淨利	<u>5,762</u>	<u>4</u>	<u>13,396</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四、二一及二五)	828	1	3,27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四及二一)	2,995	2	(2,656)	(2)
7050	財務成本 (附註二一)	(<u>165</u>)	-	(<u>193</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658</u>	<u>3</u>	<u>422</u>	-
7900	稅前淨利	9,420	7	13,818	9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二二)	<u>965</u>	<u>1</u>	<u>1,577</u>	<u>1</u>
8200	本期淨利	<u>8,455</u>	<u>6</u>	<u>12,241</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1,088	1	\$ 1,255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416	-	1,611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1,504	1	2,866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959	7	\$ 15,107	1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302	6	\$ 12,630	8	
8620	非控制權益	(847)	-	(389)	-	
8600		\$ 8,455	6	\$ 12,241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593	7	\$ 15,693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634)	-	(586)	-	
8700		\$ 9,959	7	\$ 15,107	10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10	基 本	\$ 0.13		\$ 0.17		
9810	稀 釋	\$ 0.13		\$ 0.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葉茂林

經理人：葉茂林

會計主管：何華琦

星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合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A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728,856	\$ 56,312	\$ 29,648	(\$ 51,383)	\$ -	(\$ 3,443)	\$ -	\$ 759,990	\$ 7,922	\$ 767,912
D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利(淨損)	-	-	-	12,630	-	-	-	12,630	(389)	12,241
D3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52	1,611	-	3,063	(197)	2,866
D5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12,630	1,452	1,611	-	15,693	(586)	15,107
L3	庫藏股註銷	-	-	-	-	-	-	(6,958)	(6,958)	-	(6,958)
Z1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728,856	\$ 56,312	\$ 29,648	(\$ 38,753)	\$ 1,452	(\$ 1,832)	(\$ 6,958)	\$ 768,725	\$ 7,336	\$ 776,061
A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709,206	\$ 49,419	\$ -	\$ 27,126	\$ 2,643	(\$ 586)	\$ -	\$ 787,808	\$ 7,360	\$ 795,168
D1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淨利(淨損)	-	-	-	9,302	-	-	-	9,302	(847)	8,455
D3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875	416	-	1,291	213	1,504
D5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9,302	875	416	-	10,593	(634)	9,959
Z1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709,206	\$ 49,419	\$ -	\$ 36,428	\$ 3,518	(\$ 170)	\$ -	\$ 798,401	\$ 6,726	\$ 805,12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葉茂林

經理人：葉茂林

會計主管：何華琦

星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9,420	\$ 13,818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872	6,864
A20200	攤銷費用	1,699	3,218
A20900	利息費用	165	193
A21200	利息收入	(828)	(59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217)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680)	1,33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 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商品減 少(增加)	33	(10)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減少	(14,238)	17,454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4	(395)
A31200	存貨增加	(20,275)	(7,313)
A3123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增加	(5,299)	(11,245)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0,101	(8,873)
A3223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增加(減少)	19,068	(8,028)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698)	(15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127	6,26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66)	(19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961</u>	<u>6,07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原始認列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72) \$ -
B00200	處分原始認列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738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994)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016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3) (1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982) 7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00) (287)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4,34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646 55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431) 4,6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535) (1,524)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226) 155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6,95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61) (8,32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1,170) (1,209)
EEEE	本期現金(減少)增加數	(5,401) 1,209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446,508 333,875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 441,107 \$ 335,0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一〇二年五月十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葉茂林

經理人：葉茂林

會計主管：何華琦

星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一、公司沿革

星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星通公司)係於八十年十二月設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並於同年十二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從事於用戶迴路遙測介面器、保安器及其組件、專線反應器及其組件、字幕電話及其組件、智慧型網路資源管理多工器等產品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

星通公司股票自九十年二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於九十一年八月起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星通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由於星通公司係於台灣上市，為增加財務報表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一〇二年五月十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下列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u>新 發 布</u> / <u>修 正 準 則 及 解 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註)
<u>金管會已認可</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對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2009)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嵌入式衍生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 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接次頁)

(承前頁)

新 發 布 / 修 正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金管會尚未認可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2010年)」 2010年7月1日或 201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2009-2011年系列)」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第7號之修正	「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 20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	「合併財務報告」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	「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1號及第12號之修正	合併財務報告、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首次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下持有，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

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所有其他金融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衡量。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中。若上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損益於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二)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規定企業對所參與之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二者皆需增加相關資訊之揭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得據以衡量控制之基礎、對合併資產及負債之任何限制、因參與未合併之結構性個體所暴露之風險，以及非控制權益持有人對合併個體活動之參與情況。本公司預期採用該準則將使本公司增加有關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三)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提供如何決定公允價值之指引，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

(四)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規定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應依據後續是否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組（即按照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後續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分組）。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分組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預期上述修正將改變本公司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五)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修訂內容包括要求認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變動數、拆分確定福利成本之組成部分、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以

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之費用。此外，該修訂同時增加確定福利計劃之揭露。

(六) 由於金管會尚未發布上述新發佈／修正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因此尚無法評估於首次適用時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於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一〇二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表。

本合併財務報表為星通公司及由星通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本公司）之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涵蓋部分期間之首份期中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至 IFRSs 對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三。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本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三），本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本公司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星通公司及由星通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控制係指母公司有主導某一個體之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權力，以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對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星通公司業主之權益分開表達。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星通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一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
星通公司	Tech-Plan (BVI)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100%
Tech-Plan (BVI) Ltd.	香港景緻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100%
	Loop Telecommunication International Ltd.	一般投資業務				
Loop Telecommunication International Ltd.	重慶燦通公司	數據通信設備之研發、設計、生產、加工及製造	100%	100%	100%	100%
香港景緻公司	天津祿普公司	數據通訊設備及軟件開發、買賣	100%	100%	100%	100%
			75%	75%	75%	75%

Tech-Plan (BVI) Ltd.、香港景緻公司、Loop Telecommunication International Ltd.、重慶燦通公司及天津祿普於一〇二年期中合併財務報表，因不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條之一重要子公司之定義，上述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未經會計師核閱。

Tech-Plan (BVI) Ltd.、香港景緻公司、Loop Telecommunication International Ltd.、重慶燦通公司及天津祿普於一〇一年期中合併財務報表，因不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30105373 號令重要子公司之定義，上述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未經會計師核閱。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一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〇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景緻公司	杭州星通公司	數據通訊設備買賣	50%	50%	50%	50%
	杭州智能公司	液體用計量器買賣	55%	55%	55%	55%

本公司對杭州星通公司已無實質控制力及對杭州智能公司已無意圖繼續支持且未提供任何背書保證，並已退出其經營管理而喪失控制力，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五) 外幣

編製本公司之各個體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工具），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除匯率於當期劇烈波動者以交易當日匯率換算外，其餘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歸屬予星通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3. 除 列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係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該認列於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上櫃之普通股係於活絡市場交易而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表達。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及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具體而言，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三)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予員工認股權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五) 稅 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應付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十六)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一) 所得稅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3,233 仟元、3,705 仟元、4,467 仟元及 4,467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分別尚有 19,826 仟元、20,474 仟元、48,144 仟元及 49,051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分別為 98,813 仟元、84,430 仟元、109,285 仟元及 127,552 仟元（分別扣除備抵呆帳 32,475 仟元、32,388 仟元、31,207 仟元及 30,743 仟元後之淨額）。

(三)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59,593 仟元、139,336 元、154,371 仟元及 147,058 仟元。

(四)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半導體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本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未針對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上述附註四所述，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

六、現金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23	\$ 327	\$ 437	\$ 348
銀行存款	440,784	446,181	334,647	333,527
	<u>\$ 441,107</u>	<u>\$ 446,508</u>	<u>\$ 335,084</u>	<u>\$ 333,87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銀行存款	0.02%~0.93%	0.02%~1.11%	0.02%~1.60%	0.02%~1.53%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u>一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10	\$ -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				
股票	3,126	1,648	-	-
小計	<u>\$ 3,126</u>	<u>\$ 1,648</u>	<u>\$ 10</u>	<u>\$ -</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u>一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24</u>	<u>\$ -</u>	<u>\$ -</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u>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2.01.09~102.02.22	USD 513 /NTD14,893
<u>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1.04.06~101.05.30	USD 654 /NTD19,308

星通公司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星通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國內投資</u>				
—基金受益憑證	\$ 20,240	\$ 16,970	\$ 8,716	\$ 7,865
—上市(櫃)股票	<u>4,700</u>	<u>4,560</u>	<u>3,568</u>	<u>2,808</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24,940</u>	<u>\$ 21,530</u>	<u>\$ 12,284</u>	<u>\$ 10,673</u>
流動	\$ 20,240	\$ 16,970	\$ 8,716	\$ 7,865
非流動	<u>4,700</u>	<u>4,560</u>	<u>3,568</u>	<u>2,808</u>
	<u>\$ 24,940</u>	<u>\$ 21,530</u>	<u>\$ 12,284</u>	<u>\$ 10,673</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u>	<u>\$ -</u>	<u>\$ -</u>	<u>\$ -</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應收票據</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209	\$□ 1,029	\$□ -	\$□ 517
應收票據－非因營業而發生	<u>22</u>	<u>22</u>	<u>22</u>	<u>-</u>
	<u>1,231</u>	<u>1,051</u>	<u>22</u>	<u>517</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131,288	□ 116,818	□ 140,492	□ 158,295
減：備抵呆帳	(<u>32,475</u>)	(<u>32,388</u>)	(<u>31,207</u>)	(<u>30,743</u>)
	<u>98,813</u>	<u>84,430</u>	<u>109,285</u>	<u>127,552</u>
	<u>\$ 100,044</u>	<u>\$ 85,481</u>	<u>\$ 109,307</u>	<u>\$ 128,069</u>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	<u>\$ 451</u>	<u>\$ 273</u>	<u>\$ 869</u>	<u>\$ 437</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分為政府機關及一般客戶，政府機關之授信條件為驗收後付款，而一般客戶則為月結 6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

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應收 A 客戶帳款分別為 49,410 仟元、1,655 仟元、12,187 仟元及 24,310 仟元；應收 B 客戶帳款分別為 8,284 仟元、8,150 仟元、2,287 仟元及 2,341 仟元。此外，並無其他客戶之應收帳款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之 5%。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此外，本公司亦不具有將應收帳款及對相同交易對方之應付帳款互抵之法定抵銷權。

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分析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 90,050	\$ 72,836	\$ 87,319	\$ 75,177
已逾期但未減損	<u>11,088</u>	<u>13,386</u>	<u>22,846</u>	<u>52,754</u>
合計	<u>\$ 101,138</u>	<u>\$ 86,222</u>	<u>\$ 110,165</u>	<u>\$ 127,93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分析。

備抵呆帳之變動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 32,388	\$ 30,743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626
本期重分類	(47)	(48)
外幣換算差額	<u>134</u>	<u>(114)</u>
期末餘額	<u>\$ 32,475</u>	<u>\$ 31,207</u>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備抵呆帳金額其中包括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皆為 5,830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

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未逾期	\$ 334	\$ 3,219	\$ 188	\$ 169
60天以下	4,623	416	402	16
61至120天	578	1,311	208	2,197
121至365天	984	1,082	8,129	6,993
365天以上	23,631	24,568	21,400	20,989
合計	<u>\$ 30,150</u>	<u>\$ 30,596</u>	<u>\$ 30,327</u>	<u>\$ 30,36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十一、存貨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製成品	\$ 42,823	\$ 43,182	\$ 41,679	\$ 64,525
在製品	61,720	54,373	42,797	34,489
原料	55,050	41,781	69,895	48,044
	<u>\$ 159,593</u>	<u>\$ 139,336</u>	<u>\$ 154,371</u>	<u>\$ 147,058</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79,986 仟元及 82,839 仟元。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建築物	\$ 212,990	\$ 214,467	\$ 265,952	\$ 269,129
機器設備	1,930	2,235	3,252	3,649
研發設備	4,169	4,722	9,248	11,261
運輸設備	2,687	2,841	3,440	3,684
辦公設備	1,826	2,039	2,923	3,402
租賃改良	53	66	111	130
其他設備	1,333	2,291	5,075	5,927
	<u>\$ 224,988</u>	<u>\$ 228,661</u>	<u>\$ 290,001</u>	<u>\$ 297,182</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u>成本</u>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建築物	\$ 325,747	\$ -	\$ -	\$ -	(\$ 653)	\$ 325,094
機器設備	10,280	12	-	-	(95)	10,197
研發設備	33,963	74	-	-	-	34,037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淨	兌換	差	額	期末餘額
運輸設備	\$ 6,263	\$ -	\$ -	\$ -	\$ -	\$ -	\$ -	\$ -	(\$ 69)				\$ 6,194
辦公設備	10,193	75	(10)	-	-	-	-	-	(57)				10,201
租賃改良	331	-	-	-	-	-	-	-	(7)				324
其他設備	15,357	111	-	-	-	-	-	-	(1)				15,467
合計	<u>402,134</u>	<u>\$ 272</u>	<u>(\$ 10)</u>	<u>\$ -</u>	<u>\$ -</u>	<u>\$ -</u>	<u>\$ -</u>	<u>\$ -</u>	<u>(\$ 882)</u>				<u>401,514</u>
累計折舊													
建築物	56,618	\$ 2,676	\$ -	\$ -	\$ -	\$ -	\$ -	\$ -	(\$ 152)				59,142
機器設備	6,631	388	-	-	-	-	-	-	(74)				6,945
研發設備	22,702	2,087	-	-	-	-	-	-	-				24,789
運輸設備	2,579	208	-	-	-	-	-	-	(33)				2,754
辦公設備	6,791	528	(10)	-	-	-	-	-	(31)				7,278
租賃改良	201	15	-	-	-	-	-	-	(3)				213
其他設備	9,430	962	-	-	-	-	-	-	-				10,392
合計	<u>104,952</u>	<u>\$ 6,864</u>	<u>(\$ 10)</u>	<u>\$ -</u>	<u>\$ -</u>	<u>\$ -</u>	<u>\$ -</u>	<u>\$ -</u>	<u>(\$ 293)</u>				<u>111,513</u>
淨額	<u>\$ 297,182</u>												<u>\$ 290,001</u>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淨	兌換	差	額	期末餘額
成 本													
建築物	\$ 266,064	\$ -	\$ -	\$ -	\$ -	\$ -	\$ -	\$ -	\$ 770				\$ 266,834
機器設備	9,684	53	-	-	-	-	-	-	88				9,825
研發設備	14,256	355	-	-	-	-	-	-	-				14,611
運輸設備	5,654	-	-	-	-	-	-	-	81				5,735
辦公設備	8,747	132	-	-	-	-	-	-	103				8,982
租賃改良	284	-	-	-	-	-	-	-	8				292
其他設備	15,589	-	-	-	-	-	-	18	-				15,607
合計	<u>320,278</u>	<u>\$ 540</u>	<u>\$ -</u>	<u>\$ -</u>	<u>\$ -</u>	<u>\$ -</u>	<u>\$ -</u>	<u>\$ 18</u>	<u>\$ 1,050</u>				<u>321,886</u>
累計折舊													
建築物	51,597	\$ 2,030	\$ -	\$ -	\$ -	\$ -	\$ -	\$ -	\$ 217				53,844
機器設備	7,449	352	-	-	-	-	-	-	94				7,895
研發設備	9,534	908	-	-	-	-	-	-	-				10,442
運輸設備	2,813	187	-	-	-	-	-	-	48				3,048
辦公設備	6,708	405	-	-	-	-	-	-	43				7,156
租賃改良	218	14	-	-	-	-	-	-	7				239
其他設備	13,298	976	-	-	-	-	-	-	-				14,274
合計	<u>91,617</u>	<u>\$ 4,872</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409</u>				<u>96,898</u>
淨額	<u>\$ 228,661</u>												<u>\$ 224,988</u>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由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八至五十年
機器設備	三至十年
研發設備	三年
辦公設備	三至五年
運輸設備	五年
租賃改良	十年
其他設備	三至七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三、無形資產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軟體	\$ 7,632	\$ 7,289	\$ 11,343	\$ 11,050
其他	708	633	1,100	1,271
	<u>\$ 8,340</u>	<u>\$ 7,922</u>	<u>\$ 12,443</u>	<u>\$ 12,321</u>

	一〇一年 期初餘額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 三月三十一日 增 添	淨兌換 差額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期末餘額
成本	\$ 49,696	\$ 287	\$ 3,795	\$ 53,778
軟體	3,795	-	-	3,795
其他	<u>53,491</u>	<u>\$ 287</u>	<u>\$ 3,795</u>	<u>57,573</u>
累計攤銷				
軟體	38,646	\$ 3,047	\$ 742	42,435
其他	2,524	171	-	2,695
合計	<u>41,170</u>	<u>\$ 3,218</u>	<u>\$ 742</u>	<u>45,130</u>
淨額	<u>\$ 12,321</u>			<u>\$ 12,443</u>

	一〇二年 期初餘額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 三月三十一日 增 添	淨兌換 差額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期末餘額
成本	\$ 56,187	\$ 309	\$ 2,443	\$ 58,939
軟體	3,964	191	-	4,155
其他	<u>60,151</u>	<u>\$ 500</u>	<u>\$ 2,443</u>	<u>63,094</u>
累計攤銷				
軟體	48,898	\$ 1,583	\$ 826	51,307
其他	3,331	116	-	3,447
合計	<u>52,229</u>	<u>\$ 1,699</u>	<u>\$ 826</u>	<u>54,754</u>
淨額	<u>\$ 7,922</u>			<u>\$ 8,340</u>

十四、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其他金融資產				
質押定期存款	<u>\$ 9,447</u>	<u>\$ 9,443</u>	<u>\$ 6,871</u>	<u>\$ 11,211</u>

十五、其他資產－流動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暫付款(一)	\$ 6,520	\$ 2,520	\$ 4,463	\$ 2,778
留抵稅額	3,690	1,149	2,971	5,143
其他預付費用(二)	2,563	3,491	4,134	2,918
預付貨款	2,313	3,306	-	-
其他(三)	6,687	6,008	14,626	4,110
	<u>\$ 21,773</u>	<u>\$ 16,474</u>	<u>\$ 26,194</u>	<u>\$ 14,949</u>

(一) 暫付款主係支付標案保證金及員工旅遊借支。

(二) 其他預付費用主係保險費及電腦系統維護費用。

(三) 其他主係預付所得稅及信用狀開狀保證金等。

十六、應付帳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應付帳款	<u>\$ 68,118</u>	<u>\$ 58,368</u>	<u>\$ 70,066</u>	<u>\$ 78,916</u>

本公司購買部分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30 天至 90 天，應付帳款不加計利息。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七、長期借款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擔保借款 (附註二九)				
銀行借款(一)	\$ 26,483	\$ 27,135	\$ 29,074	\$ 29,714
銀行借款(二)	<u>10,248</u>	<u>11,131</u>	<u>13,781</u>	<u>14,665</u>
	36,731	38,266	42,855	44,379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 部分	(<u>5,771</u>)	(<u>5,771</u>)	(<u>5,771</u>)	(<u>5,771</u>)
長期借款	<u>\$ 30,960</u>	<u>\$ 32,495</u>	<u>\$ 37,084</u>	<u>\$ 38,608</u>

(一)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建築物及房屋抵押擔保，自九十六年七起，每個月為一期償還，至一一一年七月償清，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有效年利率皆為 1.57%~1.74%。

(二)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建築物及房屋抵押擔保，自九十年一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償還，至一〇五年一月償清，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

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有效年利率皆為 1.67%~1.84%。

十八、其他負債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	\$ 16,553	\$ 15,248	\$ 11,375	\$ 15,012
應付獎金	11,776	6,382	10,810	9,658
其他	<u>28,707</u>	<u>12,161</u>	<u>16,553</u>	<u>15,868</u>
	<u>\$ 57,036</u>	<u>\$ 33,791</u>	<u>\$ 38,738</u>	<u>\$ 40,538</u>
<u>其他負債</u>				
預收貨款	\$ 1,263	\$ 5,156	\$ 1,271	\$ 7,222
代收款	<u>426</u>	<u>419</u>	<u>435</u>	<u>431</u>
	<u>\$ 1,689</u>	<u>\$ 5,575</u>	<u>\$ 1,706</u>	<u>\$ 7,653</u>
流動	<u>\$ 58,725</u>	<u>\$ 39,366</u>	<u>\$ 40,444</u>	<u>\$ 48,191</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星通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大陸之子公司員工，係屬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本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星通公司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1,667 仟元及 1,687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星通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星通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

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最近期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精算評價，係由我國精算學會會員林奇璋先生於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執行。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相關之當年度與前期服務成本，係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星通公司係採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分別認列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退休金費用。

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日
折現率	1.68%	1.68%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20%	1.20%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一〇二年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營業成本	\$ 67	\$ 74
推銷費用	\$ 45	\$ 39
管理費用	\$ 35	\$ 34
研發費用	\$ 117	\$ 106

星通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月一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68,533	\$ 57,48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7,833)	(25,164)
應計退休金負債	\$ 40,700	\$ 32,316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銀行存款	<u>100%</u>	<u>100%</u>

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一〇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68,533</u>	<u>\$ 57,480</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27,833</u>	<u>\$ 25,164</u>
提撥狀況	<u>\$ 40,700</u>	<u>\$ 32,316</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10,425</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49</u>	<u>\$ -</u>

星通公司預期於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為 1,056 仟元。

二十、權益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股本—普通股	\$ 709,206	\$ 709,206	\$ 728,856	\$ 728,856
資本公積	49,419	49,419	56,312	56,312
保留盈餘	36,428	27,126	(9,105)	(21,735)
其他權益項目	3,348	2,057	(380)	(3,443)
庫藏股	-	-	(6,958)	-
非控制權益	<u>6,726</u>	<u>7,360</u>	<u>7,336</u>	<u>7,922</u>
	<u>\$ 805,127</u>	<u>\$ 795,168</u>	<u>\$ 776,061</u>	<u>\$ 767,912</u>

(一) 普通股股本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28,000</u>	<u>128,000</u>	<u>128,000</u>	<u>128,000</u>
額定股本	<u>\$ 1,280,000</u>	<u>\$ 1,280,000</u>	<u>\$ 1,280,000</u>	<u>\$ 1,28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 款之股數(仟股)	<u>70,921</u>	<u>70,921</u>	<u>72,886</u>	<u>72,886</u>
已發行股本	\$ 709,206	\$ 709,206	\$ 728,856	\$ 728,856
發行溢價	<u>40,062</u>	<u>40,062</u>	<u>50,315</u>	<u>50,315</u>
	<u>\$ 749,268</u>	<u>\$ 749,268</u>	<u>\$ 779,171</u>	<u>\$ 779,17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分別為 20,000 仟股及 10,0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股票發行溢價	\$ 8,331	\$ 8,331	\$ 18,584	\$ 18,584
公司債轉換溢價	31,731	31,731	31,731	31,731
庫藏股交易	<u>9,357</u>	<u>9,357</u>	<u>5,997</u>	<u>5,997</u>
	<u>\$ 49,419</u>	<u>\$ 49,419</u>	<u>\$ 56,312</u>	<u>\$ 56,312</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星通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除完納稅捐並彌補歷年虧損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公司需要，另提特別盈餘公積。次就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得視業務狀況平衡股利政策酌予保留部分盈餘後，餘額分配如下：

1. 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紅利。
2. 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二以上，最高不得超過百分之五；
3. 股東紅利。

星通公司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並兼顧資本適足率，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依據星通公司資本預算規劃，分派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資金，其餘部分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前述現金股利配發總額以不低於股利分配總額百分之十為原則。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804 仟元及 1,167 仟元；應付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63 仟元及 233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10%及 2%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就計算一〇一年度股票紅利股數而言，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星通公司於分配一〇一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一〇二年起，星通公司依金管會於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星通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十九日董事會擬議通過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一 〇 一 年 度</u>	<u>每 股 股 利 (元)</u> <u>一 〇 一 年 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4,761	\$ -
現金股利	42,552	0.60

星通公司於一〇一年六月十七日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39,901 仟元。

星通公司於一〇二年三月十九日董事會，擬議配發一〇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u>一 〇 一 年 度</u> <u>現 金 紅 利</u>	<u>一 〇 一 年 度</u> <u>股 票 紅 利</u>
員工紅利	\$ 4,835	\$ -
董監事酬勞	967	-

一〇一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星通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星通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作為董事會擬議盈餘分配議案之基礎，均尚待預計於一〇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星通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特別盈餘公積	<u>\$ -</u>	<u>\$ -</u>	<u>\$ -</u>	<u>\$ -</u>

因首次採用 IFRSs 對本公司保留盈餘造成減少，故未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六) 非控制權益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期初餘額	\$ 7,360	\$ 7,92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損	(847)	(38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u>213</u>	<u>(197)</u>
期末餘額	<u>\$ 6,726</u>	<u>\$ 7,336</u>

(七)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 三月三十一日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 東權益	<u>-</u>	<u>836</u>	<u>-</u>	<u>836</u>

星通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星通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星通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一、本期淨利

本期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828	\$ 596
租金收入	-	1,278
其他	-	1,397
	<u>\$ 828</u>	<u>\$ 3,27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淨外幣兌換益(損)	\$ 2,816	(\$ 2,329)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 益	16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工具(損)益	(124)	10
其他	<u>287</u>	<u>(337)</u>
	<u>\$ 2,995</u>	<u>(\$ 2,656)</u>

(三) 財務成本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二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銀行借款利息	<u>\$ 165</u>	<u>\$ 193</u>

(四) 折舊及攤銷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72	\$ 6,864
無形資產	<u>1,699</u>	<u>3,218</u>
	<u>\$ 6,571</u>	<u>\$ 10,08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36	\$ 1,307
營業費用	<u>3,636</u>	<u>5,557</u>
	<u>\$ 4,872</u>	<u>\$ 6,86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2	\$ 74
營業費用	<u>1,627</u>	<u>3,144</u>
	<u>\$ 1,699</u>	<u>\$ 3,218</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六)		
確定提撥計畫	\$ 1,667	\$ 1,687
確定福利計畫	<u>264</u>	<u>253</u>
	<u>\$ 1,931</u>	<u>\$ 1,94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54	\$ 460
營業費用	<u>1,477</u>	<u>1,480</u>
	<u>\$ 1,931</u>	<u>\$ 1,940</u>

(六) 外幣兌換損益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003	\$ 60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1,187)</u>	<u>(2,935)</u>
淨損益	<u>\$ 2,816</u>	<u>(\$ 2,329)</u>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965	\$ 1,577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65</u>	<u>\$ 1,577</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 戶餘額	<u>\$ 1,209</u>	<u>\$ 1,209</u>	<u>\$ 457</u>	<u>\$ 457</u>

一〇〇年度無盈餘可供分配，故無稅額扣抵比例。

依所得稅法規定，星通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一〇一年度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2.54%，係以所得稅法修正草案為基礎計算。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核准並通過發布日止，所得稅法修正案尚未經立法院審查通過。此外，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係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星通公司預計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基本每股盈餘	<u>\$ 0.13</u>	<u>\$ 0.17</u>
稀釋每股盈餘	<u>\$ 0.13</u>	<u>\$ 0.17</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9,302	\$ 12,63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9,302</u>	<u>\$ 12,630</u>

股 數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70,921	72,85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102</u>	<u>14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71,023</u>	<u>72,992</u>

若星通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憑證

星通公司於九十六年十二月三日（以下簡稱九十六年認股權計畫）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2,000單位，因行使是項認股權憑證而所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2,000仟股。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且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星通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星通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將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仟)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員工認股權				
期初流通在外	1,417	\$13.10	1,417	\$13.10
本期行使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1,417</u>	13.10	<u>1,417</u>	13.10
期末可執行	<u>1,417</u>		<u>1,417</u>	

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執行之員工認股權，其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 13.10 元。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13.10	0.75	\$13.10	1.00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13.10	1.75	\$13.10	2.00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一) 星通公司為承租人

星通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租期於一一五年十二月前陸續到期，依租約規定，期滿時本公司得續約，惟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得依規定調整租金，目前每年土地租金約為 2,875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一年內	\$ 2,875	\$ 2,875	\$ 2,875	\$ 2,87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1,500	11,500	11,500	11,500
超過五年	<u>11,289</u>	<u>12,008</u>	<u>14,164</u>	<u>14,883</u>
	<u>\$ 25,664</u>	<u>\$ 26,383</u>	<u>\$ 28,539</u>	<u>\$ 29,258</u>

(二) 星通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星通公司所擁有之建築物。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星通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將部分廠房出租予鈺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鈺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晶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期皆於一〇三年十二月到期，依租約規定，期滿時得優先續約，惟本公司得依租約約定調整租金。

星通公司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出租資產予久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並於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九日與該公司簽訂買賣契約，出售價款為新台幣 75,000 仟元，已完成所有權移轉登記。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所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衡量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等級。

- (1) 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3,126	\$ -	\$ -	\$ 3,1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0,240	\$ -	\$ -	\$ 20,240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4,700	-	-	4,700
合 計	\$ 24,940	\$ -	\$ -	\$ 24,940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1,648	\$ -	\$ -	\$ 1,6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24	\$ -	\$ 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6,970	\$ -	\$ -	\$ 16,970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4,560	-	-	4,560
合 計	\$ 21,530	\$ -	\$ -	\$ 21,530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0	\$ -	\$ 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8,716	\$ -	\$ -	\$ 8,716
國內上市(櫃)有價 證券	3,568	-	-	3,568
合 計	\$ 12,284	\$ -	\$ -	\$ 12,284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7,865	\$ -	\$ -	\$ 7,865
國內上市(櫃)有價 證券	2,808	-	-	2,808
合 計	\$ 10,673	\$ -	\$ -	\$ 10,673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2) 衍生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料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3)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一〇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 3,126	\$ 1,648	\$ 10	\$ -
放款及應收款 (註 1)	551,049	541,075	452,131	473,5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2)	24,940	21,530	12,284	10,673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註3)	-	24	-	-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4)	104,849	96,634	112,921	123,29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部分）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性金融工具與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出報告，該委員會係為專責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以減輕暴險之獨立組織。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營運活動係以外幣進行交易，故曝露於外幣匯率波動之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星通公司採取經濟避險的方式維持外幣淨資產及負債之平衡。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相對於攸關外幣有百分之十之不利變動時，本公司於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淨利將分別減少 11,434 仟元及 13,288 仟元。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一〇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一年 一月一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 259,710	\$ 227,983	\$ 130,835	\$ 131,120
具現金流量利率 風險				
—金融資產	190,844	227,968	211,120	213,966
—金融負債	36,731	38,266	42,855	44,379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浮動利率資產之現金流量變動為計算基礎，並假設持有一個年度。假若利率上升／下降 1%，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385 仟元及 42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3.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樣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301,624 仟元、298,710 仟元、339,903 仟元及 345,800 仟元。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一〇 短於一年	二〇 一至三年	三〇 三至五年	三〇 五年以上	一〇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68,118	\$ -	\$ -	\$ -	\$ 68,118
應付費用及其他 流動負債	58,725	-	-	-	58,725
長期借款(含一 年內到期之部 分)	5,771	11,188	4,474	15,298	36,731
	<u>\$ 132,614</u>	<u>\$ 11,188</u>	<u>\$ 4,474</u>	<u>\$ 15,298</u>	<u>\$ 163,574</u>

	一〇 短於一年	一〇 一至三年	二〇 三至五年	三〇 五年以上	一〇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58,368	\$ -	\$ -	\$ -	\$ 58,368
應付費用及其他 流動負債	39,366	-	-	-	39,366
長期借款(含一 年內到期之部 分)	5,771	11,541	5,004	15,950	38,266
	<u>\$ 103,505</u>	<u>\$ 11,541</u>	<u>\$ 5,004</u>	<u>\$ 15,950</u>	<u>\$ 136,000</u>

	一 短 於 一 年	○ 一 至 三 年	一 年 三 至 五 年	三 月 五 年 以 上	一 日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70,066	\$ -	\$ -	\$ -	\$ 70,066
應付費用及其他 流動負債	40,444	-	-	-	40,444
長期借款(含一 年內到期之部 分)	<u>5,771</u>	<u>11,541</u>	<u>7,654</u>	<u>17,889</u>	<u>42,855</u>
	<u>\$ 116,281</u>	<u>\$ 11,541</u>	<u>\$ 7,654</u>	<u>\$ 17,889</u>	<u>\$ 153,365</u>

	一 短 於 一 年	○ 一 至 三 年	一 年 三 至 五 年	一 月 五 年 以 上	一 日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78,916	\$ -	\$ -	\$ -	\$ 78,916
應付費用及其他 流動負債	48,191	-	-	-	48,191
長期借款(含一 年內到期之部 分)	<u>5,771</u>	<u>11,541</u>	<u>8,538</u>	<u>18,529</u>	<u>44,379</u>
	<u>\$ 132,878</u>	<u>\$ 11,541</u>	<u>\$ 8,538</u>	<u>\$ 18,529</u>	<u>\$ 171,486</u>

二八、關係人交易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成員之薪酬總額如下：

	一 月 一 日 至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二 年	一 〇 一 年
薪 資	\$ 5,093	\$ 4,912	
獎 金	<u>812</u>	<u>824</u>	
	<u>\$ 5,905</u>	<u>\$ 5,736</u>	

二九、質抵押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及履約保證金之擔保品：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一 〇 一 年 一 月 一 日
質押定期存款	\$ 9,447	\$ 9,443	\$ 6,871	\$ 11,211
固定資產—淨額	<u>126,551</u>	<u>127,317</u>	<u>129,614</u>	<u>130,279</u>
	<u>\$ 135,998</u>	<u>\$ 136,760</u>	<u>\$ 136,485</u>	<u>\$ 141,490</u>

三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美 元	\$	4,527		29.83	\$	135,040		
歐 元		321		38.23		12,272		
人 民 幣		4,797		4.80		23,026		
						<u>170,338</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62		29.83	\$	28,696		
人 民 幣		690		4.80		3,312		
						<u>32,008</u>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503		29.04	\$	159,807		
歐 元		319		38.49		12,278		
人 民 幣		6,511		4.66		30,341		
						<u>202,426</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673		29.04	\$	19,544		
人 民 幣		764		4.66		3,560		
						<u>23,104</u>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085		29.51	\$	150,058		
歐 元		104		39.41		4,099		
人 民 幣		2,052		4.69		9,624		
						<u>163,781</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872		29.51	\$	25,733		
人 民 幣		215		4.69		1,008		
						<u>26,741</u>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5,582		30.28			\$	169,023
歐 元			292		39.18				11,441
人 民 幣			3,430		4.81				16,498
									<u>\$ 196,962</u>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766		30.28			\$	23,195
人 民 幣			622		4.81				2,992
									<u>\$ 26,187</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揭露事項。

1.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別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單 位 數 (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註 一)	
本公司	普通股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	\$ 684	-	\$ 684	(註一)
本公司	普通股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	1,250	-	1,250	(註一)
本公司	普通股	正達國際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	702	-	702	(註一)
本公司	普通股	台灣東洋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	490	-	490	(註一)
本公司	基金	摩根富林明亞洲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4	4,756	-	4,756	(註一)
本公司	基金	摩根富林明台灣增長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9	3,360	-	3,360	(註一)
本公司	基金	德盛安聯全球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11	6,066	-	6,066	(註一)
本公司	基金	德盛安聯四季回報債券組合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35	6,058	-	6,058	(註一)
本公司	普通股	Tech-Plan (BVI)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896	41,438	100	41,438	(註二)
本公司	普通股	聯合光纖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	4,700	1	4,700	(註一)
本公司	特別股	傳承光電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	-	-	-	(註三)
Tech-Plan (BVI) Ltd.	普通股	香港景緻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792	32,207	100	32,207	(註二)
Tech-Plan (BVI) Ltd.	普通股	Loop Telecommunication International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00	9,231	100	9,231	(註二)
香港景緻公司	普通股	天津綠普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75% 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1,028	75	21,028	(註二)
香港景緻公司	普通股	杭州星通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50% 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50	-	(註四)
香港景緻公司	普通股	杭州智能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55% 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55	-	(註四)
Loop Telecommunication International Ltd.	普通股	重慶燦通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 100% 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9,231	100	9,231	(註二)

註一：係按一〇二年三月底基金淨資產價值及股票收盤價計算。

註二：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按帳面價值列示。

註四：因本公司並未對該公司有任何背書保證，其損失以認列至帳面價值為零止。

註五：上列有價證券於一〇二年三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2.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失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失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仟股)			
Tech-Plan (BVI) Ltd.	BVI	投資公司	USD 3,644 仟元	USD 3,644 仟元	3,896	100	\$ 41,438	(\$ 3,316)	(\$ 1,747)	本公司之子公司
香港景緻公司	香港	投資公司	USD 1,244 仟元	USD 1,244 仟元	1,792	100	32,207	(2,250)	(1,688)	本公司之孫公司
Loop Telecommunication International Ltd.	BVI	投資公司	USD 2,400 仟元	USD 2,400 仟元	2,400	100	9,231	(1,066)	(59)	本公司之孫公司
天津綠普公司	大陸天津	數據通訊設備及軟件開發、買賣	USD 721 仟元	USD 721 仟元	-	75	21,028	(2,250)	(1,688)	本公司間接持有75%之被投資公司
杭州星通公司	大陸杭州	數據通訊設備買賣	USD 250 仟元	USD 250 仟元	-	50	-	-	-	本公司間接持有50%之被投資公司
杭州智能公司	大陸杭州	液體用計量器買賣	USD 200 仟元	USD 200 仟元	-	55	-	-	-	本公司間接持有55%之被投資公司
重慶燦通公司	大陸重慶	數據通訊設備之研發、設計、生產、加工及買賣	USD 2,400 仟元	USD 2,400 仟元	-	100	9,231	(1,066)	(59)	本公司間接持有100%之被投資公司

(三) 大陸投資資訊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一。
-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下列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二及三)
 -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三二、部門資訊

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產品之財務資訊，而每一產品皆具有相類似之經濟特性，每一產品使用類似之製程，且透過統一集中之銷售方式銷售，故本公司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本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故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暨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三三、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訊之編製基礎

本公司一〇二年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為首份 IFRSs 期中財務報表，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二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本公司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本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一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金額	說明
項目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33,875	\$ -	\$ -	\$ 333,875	現金及約當現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865	-	-	7,8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	128,069	-	-	128,069	應收票據及帳款
其他應收款	437	-	-	437	其他應收款
存貨	147,058	-	-	147,058	存貨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467	-	(4,467)	-	(1)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4,949	-	-	14,949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636,720	-	(4,467)	632,253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808	-	-	2,8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固定資產淨額	253,807	-	43,375	297,1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	-	-	12,321	12,321	無形資產 (2)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43,375	-	(43,375)	-	-
存出保證金	14,367	-	-	14,367	存出保證金
遞延資產—淨額	12,321	-	(12,321)	-	無形資產 (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4,467	4,46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質押定期存款	11,211	-	-	11,211	質押定期存款
其他資產合計	81,274	-	(51,229)	30,045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974,609	\$ -	\$ -	\$ 974,609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78,916	\$ -	\$ -	\$ 78,916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1,403	-	-	1,403	當期所得稅負債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5,771	-	-	5,771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48,191	-	-	48,19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134,281	-	-	134,281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38,608	-	-	38,608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278	20,038	-	32,316	退休福利義務 (3)
存入保證金	1,492	-	-	1,492	存入保證金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770	20,038	-	33,808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86,659	20,038	-	206,697	負債合計
股本					
普通股股本	728,856	-	-	728,856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56,312	-	-	56,312	資本公積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目	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金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說明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法定盈餘公積	\$ 29,648	\$ -	\$ -	\$ 29,648	法定盈餘公積	
累積虧損	(39,901)	(11,482)	-	(51,383)	累積虧損	(3)(4)
累積換算調整數	8,556	(8,556)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之兌換差額	(4)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3,443)	-	-	(3,443)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 益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780,028	(20,038)	-	759,990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 計	
少數股權	7,922	-	-	7,922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787,950	(20,038)	-	767,912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74,609	\$ -	\$ -	\$ 974,609	負債及權益總計	

2. 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目	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金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說明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35,084	\$ -	\$ -	\$ 335,084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金融損益之金融 資產—流動	10	-	-	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716	-	-	8,7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9,307	-	-	109,307	應收票據及帳款	
其他應收款	869	-	-	869	其他應收款	
存貨	154,371	-	-	154,371	存貨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	4,467	-	(4,467)	-	-	(1)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 動資產	26,194	-	-	26,194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 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639,018	-	(4,467)	634,551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3,568	-	-	3,5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固定資產淨額	246,963	-	43,038	290,001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	
無形資產	-	-	12,443	12,443	無形資產	(2)
其他資產						
出租資產	43,038	-	(43,038)	-	出租資產	
存出保證金	14,295	-	-	14,295	存出保證金	
遞延資產—淨額	12,443	-	(12,443)	-	無形資產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	-	-	4,467	4,46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質押定期存款	6,871	-	-	6,871	質押定期存款	
其他資產合計	76,647	-	(51,014)	25,633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966,196	\$ -	\$ -	\$ 966,196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70,066	\$ -	\$ -	\$ 70,066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2,957	-	-	2,957	當期所得稅負債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 款	5,771	-	-	5,771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 款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 動負債	40,444	-	-	40,444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 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119,238	-	-	119,238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37,084	-	-	37,084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326	19,840	-	32,166	退休福利義務	(3)
存入保證金	1,647	-	-	1,647	存入保證金	
非流動負債合 計	13,973	19,840	-	33,813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70,295	19,840	-	190,135	負債合計	
股本						
普通股股本	728,856	-	-	728,856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56,312	-	-	56,312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29,648	-	-	29,648	法定盈餘公積	
累積虧損	(27,469)	(11,284)	-	(38,753)	累積虧損	(3)(4)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目	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金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說明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0,008	(\$ 8,556)	\$ -	\$ 1,45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之兌換差額	(4)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1,832)	-	-	(1,832)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 益	
庫藏股票	(6,958)	-	-	(6,958)	庫藏股票	
母公司股東權 益合計	788,565	(19,840)	-	768,725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 計	
少數股權	7,336	-	-	7,336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795,901	(19,840)	-	776,061	權益合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66,196	\$ -	\$ -	\$ 966,196	負債及權益總計	

3. 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目	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金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說明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6,508	\$ -	\$ -	\$ 446,508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金融損益之金融 資產—流動	1,648	-	-	1,6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970	-	-	16,9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	85,481	-	-	85,481	應收票據及帳款	
其他應收款	273	-	-	273	其他應收款	
存貨	139,336	-	-	139,336	存貨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	3,705	-	(3,705)	-	-	(1)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 動資產	16,474	-	-	16,474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 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710,395	-	(3,705)	706,690	流動資產合計	
長期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4,560	-	-	4,5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固定資產淨額	228,661	-	-	228,661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	
無形資產	-	-	7,922	7,922	無形資產	(2)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14,693	-	-	14,693	存出保證金	
遞延資產—淨額	7,922	-	(7,922)	-	無形資產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	-	-	3,705	3,70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質押定期存款	9,443	-	-	9,443	質押定期存款	
其他資產合計	32,058	-	(4,217)	27,841	其他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975,674	\$ -	\$ -	\$ 975,674	資產總計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58,368	\$ -	\$ -	\$ 58,368	應付帳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負債 —流動	24	-	-	2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 債—流動	
應付所得稅	3,376	-	-	3,376	當期所得稅負債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 款	5,771	-	-	5,771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 款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 動負債	39,366	-	-	39,366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 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106,905	-	-	106,905	流動負債合計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	32,495	-	-	32,495	長期借款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860	26,840	-	40,700	退休福利義務	(3)
存入保證金	406	-	-	406	存入保證金	
非流動負債合 計	14,266	26,840	-	41,106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153,666	26,840	-	180,506	負債合計	
股本						
普通股股本	709,206	-	-	709,206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49,419	-	-	49,419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47,607	(20,481)	-	27,126	未分配盈餘	(3)(4)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目	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金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說明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1,199	(\$ 8,556)	\$ -	\$ 2,64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 淨損失	(2,197)	2,197	-	-	報表之兌換差額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586)	-	-	(586)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 利益(損失)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814,648	(26,840)	-	787,808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 益	
少數股權	7,360	-	-	7,360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 計	
股東權益合計	822,008	(26,840)	-	795,168	非控制權益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75,674	\$ -	\$ -	\$ 975,674	權益合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4. 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目	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金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說明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營業收入淨額	\$ 157,449	\$ -	\$ -	\$ 157,449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82,946	(107)	-	82,839	營業成本	(3)
營業毛利	74,503	107	-	74,610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12,383	(29)	-	12,354	銷售費用	(3)
管理費用	14,794	(26)	-	14,768	管理費用	(3)
研究發展費用	34,128	(36)	-	34,092	研究發展費用	(3)
合計	61,305	(91)	-	61,214		
營業利益	13,198	198	-	13,396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596	-	(596)	-	其他收入	
金融商品評價淨益	10	-	(10)	-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他收入	2,675	-	596	3,271	其他收入	
合計	3,281	-	(10)	3,27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兌換淨損	2,329	-	-	2,329	兌換淨損	
利息費用	193	-	-	193	財務成本	
其他損失	337	-	(10)	327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2,859	-	(10)	2,849		
稅前利益	13,620	198	-	13,818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1,577	-	-	1,577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益	\$ 12,043	\$ 198	\$ -	12,241	本年度淨益	
				1,255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1,611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 益	
				\$ 15,107	當期綜合損益	

5. 一〇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目	金額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金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說明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營業收入淨額	\$ 619,427	\$ -	\$ -	\$ 619,427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351,497	(428)	-	351,069	營業成本	(3)
營業毛利	267,930	428	-	268,358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52,470	(116)	-	52,354	銷售費用	(3)
管理費用	58,919	(104)	-	58,815	管理費用	(3)
研究發展費用	134,322	(144)	-	134,178	研究發展費用	(3)
合計	245,711	(364)	-	245,347		
營業利益	22,219	792	-	23,011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處分固定資產及待 出售非流動資產 利益	30,860	-	-	30,860	處分固定資產及待 出售非流動資產 利益	
利息收入	2,699	-	(2,699)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	4,928	-	2,699	7,627	其他收入	
合計	38,487	-	-	38,487		

(接次頁)

(承前頁)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兌換淨損	\$ -	\$ 8,039	兌換淨損
利息費用	-	791	財務成本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13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其他損失	-	799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 計	-	9,642	
稅前利益	792	51,856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	3,712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純益	\$ 792	\$ 48,144	本年度淨益
		2,33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9,791)	未認為退休金成 本之淨損失
		2,857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 益
		\$ 43,546	當期綜合損益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則排除轉換至 IFRSs 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但包含該日以後產生之換算差異數。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7.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3,705 仟元、4,467 仟元及 4,467 仟元。

(2)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遞延資產重分類至其他無形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7,922 仟元、12,443 仟元及 12,321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

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26,840 仟元、19,840 仟元及 20,038 仟元。另一〇一年度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退休金成本調整分別減少 792 仟元及 198 仟元。

(4)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至 IFRSs 日將累積換算調整數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因而，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予以排除轉換至 IFRSs 日前所生之換算差異數。

8.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本公司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持有利息收現數 559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合併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星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天津祿普公司	數據通訊設備及軟件開發、買賣	美金 850 仟元	註一	註三	\$ -	\$ -	註三	75	(\$ 1,688)	\$ 21,028	\$ -
杭州星通公司	數據通訊設備買賣	美金 500 仟元	註一	美金 250 仟元 (\$ 7,456)	-	-	美金 250 仟元 (\$ 7,456)	50	-	-	-
杭州智能公司	液體用計量器買賣	美金 360 仟元	註一	美金 200 仟元 (\$ 5,965)	-	-	美金 200 仟元 (\$ 5,965)	55	-	-	-
重慶燦通公司	數據通信設備之研發、設計、生產、加工及買賣	美金 2,400 仟元	註一	美金 2,400 仟元 (\$ 71,580)	-	-	美金 2,400 仟元 (\$ 71,580)	100	(59)	9,231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美金 3,429 仟元 (\$102,270)	美金 5,236 仟元 (\$156,164)	\$479,041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香港景緻集團有限公司以天津星通分配之盈餘轉投資成立。

星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二)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星通公司	天津祿普公司	1	銷貨收入	\$ 3,185	—	-
				進貨	1,561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52	—	-
				其他應收款	6,712	—	-
		重慶燦通(原祿普蘇州公司)	1	應付帳款	68	—	-
				進貨	2,228	—	-
				其他應收款	3,520	—	-
				遞延資產	2,362	—	-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二：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均與其他客戶相當，但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為 60 至 90 天，而關係人則為 180 天，惟目前暫依子公司資金狀況收取；購買遞延資產，其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辦理。

星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二)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星通公司	天津祿普公司	1	銷貨收入	\$ 781	—	-
				進貨	970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2,889	—	-
				其他應收款	5,917	—	-
		重慶燦通(原祿普蘇州公司)	1	應付帳款	200	—	-
				其他應收款	3,557	—	-
				應付帳款	32	—	-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二：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均與其他客戶相當，但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限為 60 至 90 天，而關係人則為 180 天，惟目前暫依子公司資金狀況收取。